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和必要性

玉米、煤炭等是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二者占公司主要产品成本比重较高，其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生产成本构成较大影响；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5%左右，该部分业务的海运费价格波动，会进一步影响公司营业成本。此外，随着公司PBAT项目投入运行，其核心原材料PTA的市场价格波动，也将对该项目产品成本产生显著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金丹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每年生产小麦、玉米等农产品，前述农产品的价格波动，也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造成影响。综上，为防范原材料、产品价格及海运费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减轻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公司计划利用相关期货及期权市场的风险对冲功能，降低生产经营中原材料、产品价格及海运费波动带来的风险，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开展境内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对主营业务发展和资金使用安排产生影响。

二、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一）主要涉及业务品种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及期权品种主要为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或者所需的原材料以及与其价格波动存在高相关性的品种，包括：玉米、淀粉、小麦、豆粕、大豆、动力煤、焦煤、PTA、欧线集运等品种。

（二）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开展中占用的可循环使用的保证金及权利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如拟投入的保证金及权利金、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有必要超过最高额度，将按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额度追加审批程序并予以公告。

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及决议有效期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

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及银行信贷资金。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鉴于上述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制定的《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授权总经理审批上述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三、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有效降低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 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 操作风险：由于交易员主观臆断或不完善的操作造成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

5. 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从而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应对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上述风险，公司通过如下途径进行风险控制：

1. 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制度、报告制度、保密制度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公司将严格按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

2. 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保证套期保值业务正常进行。与此同时，合理选择保值月份，减少市场流动性风险。

3. 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自身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

波动风险。遵循锁定价格风险、套期保值原则，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自身经营业务所需的材料相关性高的商品期货品种，不做投机性、套利性期货交易操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出现的操作风险。

5. 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通讯设施，确保套期保值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技术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及其指南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可行性分析

1. 公司设立套期保值风险控制岗位，负责套期保值业务的事前风险审查、事中风险管控、事后风险处置等工作职责；公司组建套期保值业务部门（以下简称期货部门），在期货及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负责套期保值方案的拟定及执行。期货部门设置专职或兼职研究员、交易员、风控员、交割员、结算员等岗位，分别负责风险信息收集、分析以及策略研究、方案制定、套期保值方案的执行、交易结算单确认等工作职责。

2. 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上限、品种范围、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保证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七、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防范原材料、产品价格及海运费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减轻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所有套期保

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减少和防范原材料、产品价格及海运费变动产生的市场风险为目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原材料、产品价格及海运费波动的风险，防范原材料、产品价格及海运费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运营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具备可行性。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